

江苏省安全生产宣传教育中心

苏安宣函〔2026〕19号

关于2026年江苏省高级安全工程师 专业技术资格面试答辩的通知

各有关申报人员：

根据省人社厅《关于做好2026年度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和省职称工作领导小组《江苏省职称评审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省高级安全工程师职称评审委员会办公室已对今年申报人员材料进行了初步审查。为进一步把好评审关，需对申报人员进行现场面试。经研究，决定在南京组织2026年江苏省高级安全工程师专业技术资格面试答辩，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面试答辩内容

（一）简述本人学历（含毕业学校、毕业时间）、专业工作年限、主要工作经历等基本情况。

（二）简述任现职以来的主要专业技术工作业绩、贡献（包括代表本人最高学术、技术水平的论著，完成的重大项目的技术成果报告、发明专利的经济实效，以及专业奖项成果等）。与他人合作完成的成果，必须说明本人的作用和地位。

（三）本人对专业学科发展现状的理解以及继续开展专业技术工作的思路。

二、面试答辩时间及地点

时间：11月1日—2日。上午签到时间 7:30—8:00，下午签到时间 13:30—14:00。

地点：江苏省人事考试中心基地（南京市龙蟠路 177 号）。

三、面试答辩注意事项

（一）面试人员根据短信通知内容，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在规定的签到时间内到达面试地点，按序完成面试答辩。无故不参加答辩，不提交高评会评审。

（二）面试答辩自述时间不超过 2 分钟。面试答辩须脱稿进行，面试人员不得照读稿件或使用电子设备查阅内容。

四、其他注意事项

参加面试人员接到短信通知后，请于 10 月 22 日 12 点前使用微信扫描回执二维码（附件），填写参加面试答辩回执单，需住宿的自行安排，如有疑问请及时与省高级安全工程师职称评审委员会办公室联系。

联系人：蒋老师，025-85461497。

附件：参加面试答辩回执二维码



附件

参加面试答辩回执二维码



